

## 第二章：

## 中的音樂



禮拜是基督教教會的一種行動。「禮拜」一詞不論在舊約聖經或新約聖經中都是指「隸作的事奉或工作」；如果把「禮拜」用作動詞來解釋，在希伯來文或希臘文中都是解作「跪拜」之意。<sup>29</sup>在新約聖經羅馬書十二章一節記載：「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而事奉一詞，就有禮拜的意思。由此看來，基督教認為一個真實的禮拜是理所當然的，是聖潔而能得神喜悅的。施達雄牧師說：<sup>30</sup>「當教會的一切活動都消失時，只有禮拜卻仍永存在天上。」著名的神學家慕迪則提到禮拜是教會聚集的目的之一，他說：<sup>31</sup>「禮拜是教會聚會的重要部分。一開始，禱告就是教會聚會中一種重要的禮拜方式。信徒有需要時，教會就禱告。讀經也是教會聚會的重要部分。無庸置疑，這是跟隨了會堂的敬拜模式，而讀經和解經都是著重點。唱詩歌在初期教會中，更是真誠敬拜的重要表達方式。」這段話點出禮拜的重要性及其中所必備的要素，而「音樂」則更是不可少的一部分。

本章將從基督教禮拜的本質與儀式的角度來闡述教會音樂的角色定位以及所遭遇的問題，並提出更新之方向。

### 第一節 禮拜的本質與儀式

「禮拜」一詞之英文「Worship」是演變自古英文字由 Weorth 與 Scipe 兩個字根結合而成。<sup>32</sup>Weorth，是「值得」之意； Scipe，代表

著某種身份或狀態之意，兩者合為一而成為 Worship，中文亦可稱為「敬拜」或「崇拜」。以此來說，禮拜就是一種向某人某事給予評價的行動，所以基督教的禮拜就是將神應得的價值歸給祂。因為神既是那賜予人生命的一位，作為被造的人類和得救的子民，是有責任以讚美、稱頌來傳揚祂的美德的。<sup>33</sup>在這樣的定義背景之下，基督教禮拜所具有的本質、儀式，甚至是現行的儀式，都將代表著基督徒對於神崇敬之深度。

### （一）禮拜的本質

禮拜的字義中明白指出要將神應得的稱頌歸給祂；而除了瞭解字義之外，更應探究基督教禮拜內涵的定義與本質。在香港中文大學音樂系任教的羅炳良博士針對基督教的敬拜下了詳細的定義，並分成三方面來敘述如下：<sup>34</sup>

- 一、所有被造之物存在的目的，皆為要敬拜創造天地的主宰。敬拜是生活的目的，不是星期日才敬拜，基督徒一切行動都是為要敬拜神。
- 二、敬拜乃是一種行動( act )，並不是一種工具( means )，更不是最終的目標( goal )。好比一個司琴者在彈奏「前奏」，這是一個敬拜的行動，而不是單純地利用這些音樂來親近神，更不是一種結果。人類要親近神，唯一能將人帶到神面前的管道只有耶穌，絕不是透過講道、音樂和藝術等來達成。因此，禮拜中的每一個項目都不能稱作是一種工具，而應該說是一種行動。至於敬拜並非是最終目標的原因，乃是因為敬拜的

對象永遠是神，是一位有權柄的主宰，只有祂才配受所有人的敬拜；所以如果敬拜的目標是放在詩班的表演上的話，那麼在敬拜的對象認知上就容易形成錯誤。也就是說，一個音樂家如果在禮拜中演奏的時候不是在實行敬拜行動，而是視為在舞台上表演的話，敬拜就會成為一種目的或是目標的達成而已。

三、敬拜的對象永遠是神，只有神自己才能挑起所有人對祂敬拜的心。因為神有一個永遠的計畫，就是要將人類帶回墮落之前有的那種尊貴。神造人時賜予人類無比的尊貴，但人類因犯罪而墮落，不但不能榮耀神，反而羞辱了神；故此神要揀選以色列民，希望他們能在人類中成為敬拜神的一個模範。但以色列人也失敗了，所以神的救贖計畫裡面就有教會的建立，神永遠的計畫就是這一群曾被血所洗的人會有一天在天上不停地唱：聖哉、聖哉、聖哉，被殺的羔羊是配得稱頌的。<sup>35</sup>人類墮落後，神便大失所望；救恩 - 在敬拜方面來說，就是神把尊貴的人類應作的事情交託給教會。今日教會的存在，是顯出神造人類的目的，每一個被贖的人都得回他起初的尊貴，神選召人是為要敬拜祂，所以人們敬拜的目標永遠是神，因此在崇拜中認定了下面三項事情：

1. 承認神的權能和完全。參與崇拜的人是以一個不完全的人的身份去敬拜這位完全的神；因為如果有人可稱為完全的話，就無須敬拜這位真神。
2. 感恩。神救贖人類，使人類回復原來的尊貴地位，故此人們應當感恩。

3. 自承。敬拜是內在的一種自承，承認自己是有限的，也因此而有外在的行動。

由上述的定義得知，基督教的禮拜不僅是基督徒可享受的權利，更是基督徒應盡的義務；在禮拜中不僅需要向神懺悔、贖罪，更需要對神表達感謝與讚美。而基督教的禮拜所要維繫的並不只侷限在人與神的關係上，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也同受重視。神學教授韋柏博士 ( Robert E. Webber ) 在其《崇拜 - 認古識今》書中即提出禮拜的四項基本特質，透過不同的角度面向將禮拜作了一番闡述：<sup>36</sup>

- 一、以上帝為中心的禮拜特質 - 禮拜是信徒與神相會，因著神的本性和祂的作為，信徒歌頌祂、尊祂為大、歸榮耀給祂。
- 二、以基督為中心的禮拜特質 - 禮拜在耶穌基督裡完成，藉著祂代贖的功勞，天父永受讚美。
- 三、教會性的，屬靈的，源於內、形於外的禮拜特質 - 共同禮拜藉著有形可見的符號( sign )，靠賴聖靈的能力，在教會信眾中 ( 教會就是基督的身體 )，宣揚與重演救贖的工作。
- 四、信仰的、福音學上的、末世論上的禮拜特質 - 教會以身體動作表達信徒個人的信仰，從而以身體力行，常常預備服事世上的人，等候基督再來。

簡單來說，基督教的禮拜是遵循著「神與祂的子民相會」之原則而來的。在這樣的相會中，神向祂的子民顯明祂的同在，屬祂的民則以頌讚感謝回應。藉著耶穌基督為中保，眾基督徒參與禮拜並被引領到神面前，親近那位賜生命和使生命有意義的主宰。而透過與神相會的經歷，使基督徒重新得著屬靈的能力，並得以剛強壯膽，在這罪惡和墮落的世代，過著有指望的生活。

## （二）禮拜的儀式

基督教的禮拜儀式在前述四項特質的原則之下產生，充分表達出神全然的顯現與人完整的回應。根據猶太教和基督教的記載，遵循禮拜儀式的敬拜，已有三千年的歷史。基督教禮拜的儀式是在第三世紀正式被採用，目的是確保所用的字句是正確的、完美的。<sup>37</sup>現代禮拜學專家認為，禮拜儀式仍舊非常重要，在儀式中使用那些一年又一年、一代又一代重複的字眼（如：榮耀聖父、主禱文等），可以藉此保持教會的傳統，同時也可以確保教會的延續，因此禮拜中有固定的儀式是好的。<sup>38</sup>馬丁路德說：<sup>39</sup>「禮拜儀式對於信徒生活的重要，有如工程師與建築家少不了藍圖。雖不是持久的建築物，但沒有藍圖建築物也建不成功。……因此藍圖並不可輕視，倒應大大的注重……。」胡忠銘則認為禮拜的儀式乃在表達和建立人與神之間的行動表徵，藉著禮拜行動表徵的進行，顯現出和神親密的意境。所以儀式可稱得上是一種無言的溝通，也是一種動作的象徵，從每一個程序的進行可看出所表達的重要意涵。當然，儀式的表達會因著國家、宗教、民族、文化、社會、道德，以及價值觀的差異，出現不同的方式。然而儘管表現的方式大異其趣，其內涵與意義卻是彼此間互動的原動力。當人們透過禮拜與神建立關係時，彼此間動力的產生，亦會隨著儀式的表達活現出來。<sup>40</sup>由上述的觀點可知禮拜儀式的重要性，所以不應輕言摒棄禮拜的儀式，而是要酌情安排及使用它。

而禮拜的儀式是需要經過詳實設計，並且有規律的程序的。施達雄即主張禮拜的儀式應該經過有計畫的設計，雖然是人為的設計但卻是來自聖靈的啟發，並能引導人恭敬來敬拜神的。而藉著所設計出來

的儀式程序能使禮拜顯出以下四項優點與價值：<sup>41</sup>

1. 輔導人有正確禮拜的心志與行動 - 適當的禮儀程序使會眾易於參加禮拜，內心更親近神。不只是合宜表達其信仰意識，而且可以引導人走向有目的的方向。
2. 容易表達信仰意識 - 熟識的禮儀程序，使人不至於產生疏離感，反而使會眾有親切感從心理學方面看人的生活，誠然離不開習慣與方式；禮拜也不例外，會眾或許不會希望改變每週的禮拜程序（使人無所適從），而是希望改變內容。。
3. 美化禮拜 - 經過設計的禮儀程序，使會眾能有整齊一致的行動。
4. 從禮拜中獲得神的恩典 - 良好的禮儀程序，使會眾易於表達對神敬拜的心志；正確的禮拜使人獲得神的恩典，藉此使信心更加堅定，也獲得愛人的能力，良好的禮拜程序與內容，必然使人獲得正確的生活意向。

從基督徒的觀點來看，教會是神從世界所呼召出來的一群人，以宣教為方法，以團契為基礎，以服事為目的，以禮拜為高峰，所組成的一個團體。<sup>42</sup>所以教會的焦點在禮拜，而禮拜的焦點在神。正如詩人所說：<sup>43</sup>「來啊！我們要屈身敬拜，在造我們的耶和華面前跪下。因為祂是我們的上帝，我們是祂草場的羊，是祂手下的民。」基督徒在這種體認之下，必然能在心靈的崇拜中，藉著禮儀與神相遇，並且在聖靈的光照下認識自己。如果基督徒面對神時都能有建設性的反應，則每一次的禮拜必能成為一個全新的轉機。

### (三)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現行的禮拜儀式

長老教會的制度深受宗教改革家約翰加爾文的影響，而加爾文所制訂的禮拜儀式又受到慈運理派的名人馬丁布賽爾( Martin Bucer )的影響頗深。在宗教改革如火如荼進行時，布賽爾本人於德國的史特拉斯堡潛心投入改革派禮拜儀式的編輯。<sup>44</sup>當他於 1537 年在德國完成史特拉斯堡禮拜儀式( Strasbourg Rites )後，加爾文則於 1540 年將之全盤引用，成為長老教會禮拜儀式發展的藍本。<sup>45</sup>連日後長老教會傳入蘇格蘭時，蘇格蘭長老教會亦遵行此一禮拜儀式作為他們共同禮拜的模式。<sup>46</sup>

受加爾文的影響，長老會的禮拜中心在於著重解釋聖道。<sup>47</sup>在長老會的禮拜中，聖經經文佔的比重最多。長老會也實行「解經式講道」，即是在誦讀經文之時，講授聖經，並且在講道中著重經文釋義。牧師講道結構分三大部分：經文要旨及教義，發展經文的論證，指示信徒如何實踐經文。牧職人員則必須在神學和聖經原文方面受嚴格訓練，以凸顯聖經的重要性。雖然《韋斯敏斯德行事守則》( Westminster Directory )<sup>48</sup>建議「常常」舉行聖餐，長老會卻採用每季舉行聖餐的習慣，所以，長老會的禮拜以誦讀及解釋聖經為主。最後的發展就是，長老會決定除了新約聖經記載的禮儀外，該會不再於禮拜中採用其他一切「慶典」。<sup>49</sup>因此，禮拜程序甚為簡單，訴求參與者的理性，除聽上帝的話語外，不會鼓勵任何感官方面(包括視覺、嗅覺、味覺及聽覺)的接觸。<sup>50</sup>由上述可知，長老教會在神學上主張以「上帝的話」——聖經為最高的權威，是信仰與生活唯一的來源和準則，因其完整、全備是最終的啟示。<sup>51</sup>

而長老教會傳入台灣後，由馬雅各醫師和李庥牧師自英國引進的禮拜儀式，<sup>52</sup>如今並未隨著時代的變遷有所調整，與現行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所用的禮拜儀式毫無二致。<sup>53</sup>長久以來，禮拜程序只以三大架構表現之：靜候上帝的話、恭守上帝的話、應答上帝的話。<sup>54</sup>一百多年來，幾乎看不到更新的跡象，一成不變的禮拜儀式，早已形成僵化的局面。<sup>55</sup>難怪長老教會的禮拜，會被批評為固守傳統、了無新意，以致於一受到衝擊便無所適從。

目前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主日禮拜所用的各種禮拜儀式，完全遵照「信仰與教制委員會」所制訂的《教會禮拜與聖禮典》施行之。依該書所載，禮拜共分為八大類：壹、主日禮拜；貳、聖禮典；參、授職禮拜；肆、教會節期禮拜；伍、喜事的禮拜；陸、感恩禮拜；柒、喪事的禮拜；捌、特殊禮拜。<sup>56</sup>舉凡教會大小聚會無不以此為標準進行各項禮拜。就主日禮拜的「聖道禮儀」和「聖餐禮儀」而言，前者總共有五種程序提供教會交替選用，後者則只有一項範例供作參考。<sup>57</sup>

【表 1】「聖道禮儀」程序表

| 程序一  | 程序二     | 程序三    | 程序四    | 程序五  |
|------|---------|--------|--------|------|
|      |         | 靜候上帝的話 |        |      |
| 序樂   | 序樂      | 序樂     | 序樂     | 宣召   |
| 宣召   | 三一頌     | 宣召     | 宣召     | 聖詩   |
| 聖詩   | 宣召      | 聖詩     | 聖詩     | 祈禱   |
| 祈禱   | 祈禱（為禮拜） | 祈禱     | 兒童禮拜   | 主禱文  |
|      | 懺悔的祈禱   | 啟應     | 聖詩     | 聖經   |
|      | 認罪文（齊頌） | 榮耀頌    | 啟應     | 信仰告白 |
|      | 赦罪文（主禮） | 祈禱     |        | 聖詩   |
|      |         | 恭受上帝的話 |        |      |
| 啟應   | 啟應文     | 聖經     |        | 講道   |
| 聖詩   | 榮耀頌     | 聖詩     | 祈禱     | 聖詩   |
| 舊約經文 | 聖詩      | 聖經     | 聖經（舊約） |      |
| 詩篇   | 讀經      | 信經     | 聖詩     |      |



|      |      |        |        |      |
|------|------|--------|--------|------|
| 新約經文 | 信仰告白 | 頌讚     | 聖經（新約） |      |
| 信仰告白 | 祈禱   | 講道     | 信經     |      |
| 讚美   | 求允禱文 |        | 聖詩     |      |
| 講道   | 報告   |        | 報告     |      |
|      | 頌讚   |        | 奉獻     |      |
|      | 講道   |        | 頌讚     |      |
|      |      | 應答上帝的話 |        |      |
| 奉獻   | 奉獻   | 聖詩     | 聖詩     | 奉獻   |
| 祈禱   | 聖詩   | 報告     | 差遣     | 報告   |
| 聖詩   | 祈禱   | 奉獻     | 祝禱     | 聖詩   |
| 差遣   | 差遣   | 奉獻禱告   | 殿樂     | 差遣   |
| 祝禱   | 祝禱   | 聖詩     |        | 祝禱   |
| 殿樂   | 殿樂   | 差遣     |        | 默禱散會 |
|      |      | 祝禱     |        |      |
|      |      | 阿們頌    |        |      |
|      |      | 殿樂     |        |      |

【表 2】「聖餐禮儀」程序表

邀請儀文  
聖餐儀文  
禱告  
擘餅儀文  
領受  
舉杯儀文  
領受  
感謝禱告  
聖詩  
差遣  
祝禱  
後奏

## 第二節 音樂在禮拜儀式中的角色定位

對基督教而言，禮拜是榮耀神的表徵、基督徒的見證，也是教會設立主要的特色與功能。在教會的禮拜中，藉著唱詩、讀經、講道、禱告、奉獻等內容，神向祂的兒女賜下恩惠與慈愛，而信徒也藉此得啟示、蒙恩惠，進而回應神、歌頌神。<sup>58</sup>所以音樂亦可說是基督教的特色。藉由堂皇、敬虔、和動人心靈的音樂使基督教更加充滿了生命力。托馬斯霍華德說：<sup>59</sup>「在基督教西方所有的藝術裡，最受到讚美和培養的，永遠是音樂。當然沒有人能說出，西方音樂要是沒有了基督教的影響，聽起來會是個什麼樣子。但是基督徒從早期的頌歌，歷經單旋律聖歌、讚歌、聖樂和現代讚美詩，對人生的確做出了想像力異常豐富的回應。」今天，無論人在什麼地方看見活潑而前進的教會，同時亦可看見一種對教會的會眾有效的禮拜音樂表達方式，也透過會眾對音樂的認同進而服務更多的人。相反的，一些自甘滿足的教會所擁有的，是一種沒有什麼果效的音樂，沒有讚美，在宗旨、希望、或能力上，都沒有說服人的力量。因為音樂和基督教的信息，是並肩而行而互相補充的；不論信息在什麼地方宣揚出去，它同時也就伴有基督教積極而喜樂的詩歌。<sup>60</sup>

音樂在禮拜中的份量不可言喻，以下將從（一）音樂與禮拜的共通點、（二）音樂在禮拜中的價值、（三）禮拜音樂的特色、（四）會眾唱詩的重要以及（五）「普世合一」的音樂觀等五個角度來探討音樂在禮拜儀式中的角色定位。

## (一) 音樂與禮拜的共通點

單純地就音樂與禮拜而言，音樂藝術的特性與禮拜的特性有以下四點共通之處：<sup>61</sup>

### 一、音樂與禮拜兩者間的第一個相似點在於兩者皆存在難以形容之奧秘

音樂的美妙之處其實很難明確地說明和闡釋。何以一個特定的和聲在一首樂曲裡會增加神秘感和引人興奮，而在另一首樂曲裡就顯得平淡，甚至不吸引人？單從和聲、節奏、或曲式等樂理的角度並不能完整地回答這個問題，甚至無法用言語清楚交代屬於其中的奧秘。<sup>62</sup>而基督教的禮拜同樣有其奧秘難解之處。聖經中多次提到奧秘，單在新約聖經以弗所書中就有以下兩處：「也為我祈求，使我得著口才，能以放膽，開口講明福音的奧秘。」<sup>63</sup>「你們念了，就能曉得我深知基督的奧秘。」<sup>64</sup>而帕馬( Albert W. Palmer )認為：<sup>65</sup>「基督教從古希臘羅馬時代中所謂的神秘宗教而崛起，所以可以說基督教也有其偉大的奧秘意向在其中，並藉聖餐禮中的象徵表明出來；<sup>66</sup>神的神秘早已超越於罪性和現時代的苦難之上，並同時在完美的人類生活裡以及藉著耶穌基督犧牲的死向人類顯示出來。」音樂與禮拜兩者間有相似的奧秘，所以藉著音樂能夠幫助人表達出在生活上所遭遇的奧秘，從而引起敬畏神的心。

### 二、音樂與禮拜同樣跟情感有不能擺脫的關係；二者皆能夠表現個人的和全體的感情

一般人都有意願敬拜一位超過已知的和有限的境界的實存者( Being )，同時也會使用各種方式( 言語、音樂、文學、戲劇、雕刻、

繪畫)來傳達這樣的意願,藉此表達心中對神的情感,禮拜的形式也因此應運而生。<sup>67</sup>音樂本身同樣是一種情感的表達方式,也是一種藝術及一種傳達的媒介。藉著音高、節奏、和聲、音色和曲式,將快樂、歡喜、興奮、莊嚴等感受表現出來,同時也能將沮喪和憂傷而恐懼憂慮的情緒表露無遺;正如同聖經中所提及的歌唱者:米利暗、<sup>68</sup>大衛和撒迦利亞<sup>69</sup>唱出心裡的情感來敬拜神一般。由此可見,音樂足以成為敬拜神的工具並充分表達人的情感。然而即便透過音樂能表達禮拜時的情感,音樂和禮拜給人的感受仍然產生一個主要困難:即是沒有兩個人會有一模一樣的感受,如同沒有兩個人看一幅畫會有相同的體會,也沒有兩個人對一齣戲會有完全相同的反應一般。正如羅炳良所說:<sup>70</sup>「像其他藝術品一樣,音樂能夠表達形而上的訊息,甚至可以脫離作者,本體性地向我們表達一些信息 - 一種你和我接收時其意義與感染力各異的信息。」也就是說,雖然音樂往往被稱為大眾語言,但並非所有的音樂都能獲得大眾一致的情感認同。然而若藉由心理測驗的方式來指示一般音樂所產生的曲趣意境(得意洋洋的、戲謔的、悲哀的、沈思的),則通常能被大部分聽眾經驗和贊同。<sup>71</sup>換句話說,沒有一個人以他的直覺會誤認一首進行曲為一首默想祈禱的聖詩。只是一般人常常毫不遲疑地認定基督教會中的聖詩和讚美詩是所謂的「聖樂」,所以即使音樂和歌詞的意境、思想都不合仍然是「好的」詩歌,反倒失去了應有的判斷力。不過雖然如此,張剛榮仍認為只要音樂是忠實地呈現作曲家的思想與感情,就有在禮拜中採用的價值。

72

### 三、音樂與禮拜之間第三個相通點在於其創造性(creativity)

禮拜是人與神之間一種具有創造性的相遇,因著人主動並不停的

尋求來回應神的召喚，使其成為一種有生命的及生動的關係。任何人不能說：「今天我已經禮拜完了，所以不再需要禮拜了。」因為禮拜的每一片刻都是一種新的、重演的、創造性的、心靈的探求。音樂與禮拜在創造性的關係上極為密切，因為一切偉大教會音樂皆根源於靈感所難以捉摸的片刻，亦即作曲者是經由對上帝的一瞥而得到的啟示。藉著符號的使用（音符、調號、小節線等），作曲者把靈感啟示寫在紙上，以使演奏者更接近正確地詮釋他的作品。作曲家所指明的聲音，實際的發聲製造是視指揮者和演奏者的想像和再創造的能力而定，以及當他們跟隨著音樂的樂思以及努力嘗試去瞭解作曲者的意向和情感時，聽眾也能產生共鳴的聆聽和想像。在再創造的這一點上，音樂與視覺造型的藝術極不相同。一旦一幅畫或雕刻品完成之後，創作者可不再做什麼，其物質的形體將保持不改變；可能唯一不同的是觀看者的態度和領悟的改變。但是唱出一個音符所發出的聲音，經過延續又消逝之後，再也不能看到，不能接觸到，甚至不能聽見。如果要再次經驗這個音符，則必須要再創造。然而在其再創造中，音符將不完全相同；可能是較大聲的、較少活力的、或是在音準和音色會有輕微不同。也因此人們對這個再創造的音符的反應將會不同，因為現在他們會以先前的聲音的記憶來做比較。音樂就像禮拜，能夠和必須再三地創造，因為沒有所謂的盡頭和完全的完成。要全然的理解上帝是不可能的；要演奏得極完全也是非常不可能的事。人藉上帝的聲音被召，同時有一種內在的強迫來嘗試不可能的事。對於敬拜上帝，人曾經完全地敬拜和尊崇過嗎？曾經達到完全遵行上帝的旨意嗎？不，但每一次敬拜的相遇和每一創造的片刻，都是一個新的和有生氣的途徑，為了完成更進一步的靈性探求。

四、音樂與語言兩者有密切的關係，因兩者皆為傳達的形式，相互結合而成之歌曲並藉著詩歌的內應作用（Internalization）<sup>73</sup>，使基督教的禮拜更顯出生命力與其全備真理

音樂或藝術的演出並非是代表某些事物，乃是呈遞（present）某些思維，而其整個過程也是超越性（transcendental）與屬靈的（spiritual）。<sup>74</sup>語言本只是敘述的工具，而詩詞的形式卻可以包含隱意，愈是簡單的聖詩詩詞愈能代表許多真理，是一個強力的表徵，再加上內應作用便可以發生很大的效用。詩詞的形式若再加上音樂的進行，在情感的表達上則更上一層。素歌（plainsong）和單旋律聖歌（the chant）僅是增強言語，並利用歌詞本身音調的高低變化描繪出旋律線（melodic line）。但是音符的高低進行卻因此而增強了歌詞的情感效果，使得言語所發出的音色或音質（言語依不同的情感而有變化）在詩歌裡，能持續不變或以戲劇化來呈現。另外，興奮的言語則在能與其相配合之較快節奏的音樂中發現。然而，在言語和音樂之間仍有一個非常重要之不同，就如大衛遜（Archibald T. Davison）所指出的：<sup>75</sup>言語和音樂的感染力是以相反方向來增強，音樂有助於很快又很強地投合於情感，而言語卻很直接地投合於理性。在言語中，人的心藉話語的意義而被喚醒，然後想像力企圖影響觀念，同時可以產生感情的回應；在音樂中，人的身體變成知道聲音的一些構成，例如流暢的旋律或軍隊的節奏，情感立即被激動，同時想像力開始使聲音和一些構想有關聯。因此，音樂和言語兩者都能跟隨著相同的途徑，雖然有不同的方向，但音樂和詩詞聯合到完全的結合，同時催促人的心和智朝一方向，就對禮拜產生一種充滿生命力和令人興奮的幫助。

由以上音樂與禮拜的四項關係得知，要以音樂來敬拜神，應該包含思想、身體和情感上的投入與轉變，才能充分表達出禮拜中神人對話的超越性及普及性。因為禮拜所呈現出的對話必須是完整的，這當然包括神全然的自我顯現以及信徒對神完整的回應在內。<sup>76</sup>聖奧古斯丁( St. Augustine 354~430 A.D. )認為「道」( 神的話 ) 是永恆之物的一種表達。因此，對他來說，音樂是來自天堂的一種真理，而不只是人類為上帝所做，或獻祭給上帝的某種東西。<sup>77</sup>可見得音樂在禮拜中能以其得天獨厚的相關性，在歷世歷代的禮拜儀式中佔有一席之地，且能成為神與人之間重要的溝通橋樑，自然應當以更加審慎的態度去面對之。

## (二) 音樂在禮拜中的價值

許多人在實際的教會生活中，總以為音樂是「陪襯」，以致於常有「唱詩等人」的情況發生。有些人甚至算準何時講道，何時才到教會來，對於禮拜音樂抱持著可有可無的觀念。仔細探究其原因乃在於不瞭解音樂在禮拜中的價值，反而令其逐漸被忽視。也因此，音樂在禮拜中的價值便有必要重現它。施達雄牧師提出了四項音樂在禮拜中的價值，藉以凸顯音樂早已是禮拜中一項具體行動之事實。<sup>78</sup>

- 一、可集中禮拜者的思想：如序樂及宣召詩皆能使人專心在祂面前禮拜祂。在禮拜中一齊唱詩，能引導人有專一的心思，在上帝的殿中禮拜祂。
- 二、可啟發禮拜者的思想：音樂是傳道前妥善的工具，它能鼓舞人心、陶冶品格，啟發人聖潔的思想，並真心信靠祂。

三、可教導禮拜者的音樂：音樂中含有神學、真理及個人的靈修經歷，不但表達了人對上帝的敬拜，且皆富有極實際的教育意義。

四、可表達禮拜者的思想：音樂是我們呈獻在上帝面前最好的祭物，因此我們應該口唱心和、誠實讚美上帝。在禮拜中我們藉由禮拜詩歌、決志詩歌、奉獻詩歌，表達了禮拜者的思想。

自有禮拜儀式以來，在禮拜中運用音樂早已是司空見慣的一件事。透過以上四項音樂的價值，令人得以重新思考音樂的重要性，並善加應用，使其在禮拜中發揮應有的效用，則禮拜必因此更具有意義。

韋柏博士則是藉由探討聲音和音樂的使用及其神學意義與發展史，將音樂在禮拜中之運用歸納為下述原則，更突顯出音樂在禮拜中獨一無二之價值：<sup>79</sup>

一、聲音、音樂是一種途徑，使教會在崇拜裡響應天上的歌聲，使無法用言語來表達的讚美得以呈獻，經歷教會（基督的身體）的合一。

二、崇拜裡的聲音能表達宣揚之情、默想之意和讚美之聲，影響著參與崇拜者的態度。

三、在教會歷史裡，音樂的使用經歷許多重要的發展，結果就是，教會擁有各種的音樂資源，能反映個別歷史時期的情況，或不同文化背景信徒的情操。教會的音樂儲備甚豐，是尋求禮拜更新的資源所在。

音樂對於禮拜的重要性及價值其實不如想像中的輕微，相反的，它是維繫基督教信仰的一大功臣，尤其運用在禮拜中更可傳遞對神以及對人多方面的訊息，實在不容再繼續輕忽音樂的角色。



### （三）禮拜音樂的特色

禮拜中所使用的音樂水準，或者應該以何種音樂作品來敬拜神，一直以來都是爭議不斷。有些人認為過份講求音樂的水準，往往會導致對音樂的崇拜和偶像化，而這正是和該隱犯了同樣的罪，<sup>80</sup>那就是不崇拜神，而崇拜人自訂的表達方式。但是另一些人則認為，只能用人類所能創造出最優美的音樂，才配得讚美至尊至大的神。<sup>81</sup>這兩者的說法皆各執一詞，都有其道理存在。蔡長雄在其書《如何建立教會音樂事奉》中提出三項禮拜音樂的特點，則提供如何定義好的禮拜音樂之依據：<sup>82</sup>

- 一、美好的禮拜音樂是神與信徒之間最美的交流 - 當神藉著讀經、講道向信徒啟示施恩時，信徒也藉著唱詩、頌讚回應神。而從詩歌中，更產生了神與祂的兒女之間雙向的交流，如此的交流，只有在屬神的音樂中才能產生。如保羅所說<sup>83</sup>「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教導，互相勸戒，心被恩感，歌頌神。」在信徒心被恩感的歌頌中，神與信徒之間的交流，達成美好的禮拜。
- 二、美好的禮拜音樂是信徒榮耀神最美的見證 - 當信徒有同樣的心思意念，唱著同樣的詩歌，產生同樣的見證歌頌，就建立榮耀神最美的見證。如詩篇所記<sup>84</sup>「我要將你的名傳與我的弟兄，在會中我要讚美你。你們敬畏耶和華的人要讚美祂，雅各的後裔都要榮耀祂，以色列的後裔都要懼怕祂。」
- 三、美好的禮拜音樂是信徒獻給神最美的祭物 - 獻祭是信徒在禮

拜中，由內心深處所發出最深敬畏感恩的表現。在舊約時代中，信徒常獻的有燔祭<sup>85</sup>、素祭、平安祭<sup>86</sup>。而新約時代中，信徒擁有的是基督做成的挽回祭，將身體獻上的活祭，嘴唇常獻的頌讚祭。這是禮拜中，最美的獻禮，亦是蒙神喜悅的。希伯來書第十三章 15 節說：「我們應當靠著耶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獻給神的祭物，應當是「分別為聖」，「毫無瑕疵」，「唯獻給神」的。因此禮拜中的音樂，無論是會眾的歌頌或是詩班的獻詩，都應具備祭物的三種特質，才能更蒙神的喜悅。

若以上述三大特色來檢視禮拜中所運用的音樂，並以之教導會眾，則禮拜音樂的水準之爭必然消失於無形。

#### （四）會眾唱詩的重要

會眾歌唱是基督教會音樂事工的中心，這是聚會裡每一個人都能，也應該參與的一個部分。它所反應的，是會眾對神、對教會，和他們實行神聖使命計畫的熱忱。會眾歌唱也是禮拜聚會中人人都在讚美、頌揚和個人見證上，可以口唱心合地聯合起來參加的唯一部份。正如沈士恆所說：<sup>87</sup>「這是眾天使託付教會的偉大藝術；它所組成的，是我們確知我們將會帶到天堂去的唯一禮拜舉動。會眾歌唱是一種聯繫，把會眾的心、性、靈和聲音，結合起來去表現對神的頌讚，和彼此之間的基督徒之愛。」

要探究會眾唱詩的重要性，首先則必須先瞭解會眾唱詩的價值。張剛榮牧師提出他對於會眾唱詩的看法及其價值如下：<sup>88</sup>

- 一、藉著唱詩，基督徒表現他們向上帝獻上感謝和讚美、祈禱和奉獻。
- 二、藉著唱詩，基督徒表達他們的感情和思想。
- 三、藉著唱詩，基督徒對外人宣揚他們的信仰。
- 四、藉著唱詩，基督徒能有更密切的團契。
- 五、藉著唱詩，會眾能通達基督徒信仰的基要真理。
- 六、藉著唱詩，基督徒在日常生活中被供應、被鼓勵。
- 七、藉著唱詩，可以體會全基督教會共同的特質(the ecumenical nature)。

由上可知，會眾的唱詩是教會聚會中，每一個人均能參與的活動，禮拜中吟唱詩歌亦可說是基督徒的專利。十六世紀時，馬丁路德就很不客氣地指出：<sup>89</sup>「如果不唱詩，就不是信徒！」所以會眾唱詩應是一個具體的行動，透過這樣的行動可以導致信心的增長，「唱而相信」就是這個意思。詹姆斯(William James)說過，身體動作所產生的感動(physical impression)可以導致情感上的回應，接著會產生有意義的身體表情(physical expression)。<sup>90</sup>會眾在唱詩當中，把每個人的心，藉著深切的主愛、優美的詩詞、和諧的音樂結合在一起，使整個聚會發出合一的見證，促使每個人感受到信仰生命的交流，並產生合一的讚美，進而達到滿足所敬拜的主的心。

透過對會眾唱詩價值的認知，可知其早已是教會音樂事奉的重心，所以每一個人都應當更積極的參與，認真學習讚美。

## (五)「普世合一」之音樂觀

基督教會有宗派之分，各個不同的教派各自發展出屬於自己的教義及禮拜方式；在音樂的立場上或許亦有不同的看法，但是音樂卻無宗派之分。舉例來說，改革宗有屬於自己的教義以及禮拜儀式，路德宗亦有屬於自己的教義以及禮拜儀式，天主教同樣是如此。然而在音樂上，卻沒有所謂的改革宗樂派、路德宗樂派以及天主教樂派之分。羅炳良博士說：<sup>91</sup>「我無法找到任何一本詩歌集是沒有包括其他宗派的詩歌在內的，而宗派是在文化意義劃分上才需要，在各類人中與同一層面的人共同做一件事，其效果必然不錯。在神學意義上卻無此必要。因為我們都是委身在一層面裡，一同對神忠心。我們對神的忠心應比對宗派的忠心更甚。當一個傳道人在講道時，聖靈就用他來傳遞神的話語，但接受神的話語要透過他本人的性格。聖經也是聖靈向人啟示而寫成的，但仍帶著文化背景及特性。……音樂是一個比較脫離限制，或是超越的使『道』成為有意義的媒介，透過聖靈的使用，很多時候比人的文字更有深度。為何我們不把詩歌朗誦出來呢？因為那在語言上不能表達的內涵，卻能用音樂襯托出來，是沒有文化的阻礙，直接地單是對著神，為神而作，而每人同時只為作一件事時已經是合一了。音樂的存在和產生，是因為每一個人利用本身的自由投身進到音樂裡。」因此好的聖樂作品是不分教派的，只要是能激勵信徒、且足以表達會眾對神的崇敬的詩歌，都能被運用在禮拜中。

至於改革宗對音樂所採的態度，起初加爾文對於教會音樂的貢獻僅限於恢復詩篇的吟唱。對加爾文來說，聖詩是人為作品，而詩篇乃上帝所默示。所以最初，加爾文只容許同聲齊唱（有別於馬丁路德提

倡的分聲部合唱)，並且反對使用樂器，認為此乃世俗手法（惟其後加爾文亦改變初衷）。加爾文派的信徒也編製多本詩篇詠唱集，最為人所知者是一五六二年出版的《日內瓦詩篇集》（The Genevan Psalter）。它是宗教改革期間主要的格律詩篇集，公認為教會出版最著名的讚美詩集，先後發行共一千個版本，翻譯成不同語言。其他著名詩歌集包括《海灣詩篇集》（Bay Psalm Book），於一六四〇年在美國波士頓出版；還有《蘇格蘭詩篇集》（Scottish Psalter），一六五〇年出版，為蘇格蘭長老會教會使用。<sup>92</sup>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對於禮拜音樂的重視程度則遠甚於傳統的加爾文教派，素來有「歌唱的教會」之稱。<sup>93</sup>另近年來透過「普世合一運動」的推行，使得長老教會開始意識到禮拜音樂不能再侷限於西洋古典音樂的傳統，許多地方、民族、國家的音樂也能夠進入基督教的禮拜儀式中，為禮拜增添不少風貌。駱維道牧師提及普世教協大會對禮拜與教會音樂的影響如下：<sup>94</sup>

- 一、高低禮拜儀式的對調
- 二、教派間的距離縮短
- 三、重視會眾的參與
- 四、回應詩與短歌的應用
- 五、「第三世界」教會音樂的抬頭

因著「普世合一運動」的推行，教會音樂觀得以拓展，許多原本揚棄不用的音樂再度回歸禮拜之中，也更加符合基督教「合一」的特質。

### 第三節 傳統與現代的爭議

教會禮拜中所使用音樂在新舊教派的改革與變遷中同樣面臨許多的爭議，顯而易見的便是傳統聖詩與現代流行詩歌的主流之爭。近年來這樣的爭議似乎更有擴大之趨勢，著實令人擔憂。

主張教會的音樂應走創新路線的敬拜帶領者柯勞特( Tom Kraeuter )認為<sup>95</sup>：「今天許多教會所使用的音樂早已不合用，來的人無法接受這種音樂風格，只好到別的地方去。神話語的真理或許在這些教會裡，但是音樂離當地人的經驗和知識太遙遠了。這樣說絕不是要丟棄傳統的聖詩，因為這些詩歌是基督教的產業；許多教會拒絕使用這些傳統詩歌，其實是不好的事情。但是如果因為因襲慣了，就拘泥於一百到三百年前詩歌的風格而不思突破創新，也一樣有害。其實音樂和文化有相當密切的關係；為何現今社會的人都穿西式的衣服？為何教會裡的教師都用白話文，而不用十六世紀的古文？音樂就像語言和衣服一樣與文化息息相關。我們必須要脫離侷限於某種音樂風格的範疇，願意試用新的主意、新的方法來做做看。記得，沒有哪一種音樂風格特別適合敬拜神，完全只是文化上的好惡。」

然而仍有不少人認同傳統聖詩在禮拜中的價值，主張應該極力維持傳統聖詩在基督教禮拜儀式中的主流地位。李元榮認為：<sup>96</sup>「假如傳統聖詩在今天被流行詩歌取代，將會是台灣聖詩史上的隱憂，應該及早導回傳統聖詩的主流地位。這並非是說一定要唱回去傳統聖詩不可，而是要在積極創作的詩歌上，要留意傳統中的優點，進而改造現有流行詩歌的缺點。」黎本正甚至不客氣地提及流行詩歌的兩種危險，第一是宗教上的危險，容易因流行詩歌而沾染世俗的價值觀和人

生觀。因詩歌內容之主客易位，愈唱愈以人為中心，神被降格淪為純為要滿足人感官需要的說教者，是故詩歌竟成了人的宗教，敬拜的對象卻是自己。第二是教育上的危險，在這語文能力日見下降的世代，這些流行詩歌勢必使人更懶於及更無能力去學習及消化那些更有深度，更能藉詩意使人的靈性得到提升的詩歌。這些反教育的現象對信徒生命的培育實在有很大的破壞力。<sup>97</sup>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對於聖詩一直保持相當的重視，因為聖詩是基督徒以當代詩的語言與形式，依當代的情況向上帝吐露心聲的詩篇，是聖經真理詮釋的良伴，是歷代聖徒及現代普世基督徒讚美上帝及見證基督的紀錄，其內容包含敬拜、稱頌、勸勉、服務、見證與各種生活體驗的寫照。聖詩學即從聖經、神學、禮拜學、音樂、詩學、修辭學、美學、文學、歷史、社會與文化等角度分析批判聖詩之內容、風格、性質與功用。故教會聖詩具有基督教信仰表現縱的深度與橫的廣度，亦即包含初代、中世紀、近代、現代等各時期以及普世北美、中南美、東亞、歐、非洲、中東、亞洲太平洋及迦勒比海八大區洲的基督徒的聖詩。唱頌這廣大長遠整體的聖詩，使基督徒體驗教會每樣的百體性以見證在主內的一體性。<sup>98</sup>

然而傳統聖詩雖然具備了許多信仰特質以及內涵，但對於部分現代的年輕基督徒而言，仍嫌過於老舊。尤其是有些長老教會年輕一輩的基督徒，自小便浸淫在基督教的環境中，對於傳統聖詩吟唱已久，但其個人信仰的深度並未因此而提昇，反而覺得這些詩歌過時，無法表達其信仰上真實的需要，以致於對傳統聖詩產生反感。也因為這種態度，引發了教會音樂在傳統與現代的範圍中遊走的爭議。

## （一）傳統聖詩與現代流行詩歌之界定

傳統聖詩與流行詩歌之界定，以及其中之不同，可參考李元榮所分析的表格如下：<sup>99</sup>

【表 3】傳統詩歌與流行詩歌比較表

|      | 傳統詩歌   | 流行詩歌   |
|------|--|--|
| 曲式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調性主題（主旋律）簡單而清晰，旋律起伏規律。</li> <li>2. 節拍單純，容易配合歌詞吟唱。</li> <li>3. 使用簡單和弦居多（容易彈奏）。</li> <li>4. 多有故事背景舉取材有感而發的作品。</li> </ol>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調性主題（主旋律）複雜，起伏不規律，增加不少難度。</li> <li>2. 節拍多切分節奏與連結音，歌詞不易吟唱。</li> <li>3. 以複音和弦（和弦外音）居多，能豐富旋律變化。</li> <li>4. 多為印象、冥想曲風。</li> </ol> |
| 歌詞內容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信徒造就（經文、勸世）為主。</li> <li>2. 詞義深刻、多反省而帶有教義性質。</li> <li>3. 主題分類明顯。</li> <li>4. 重押韻、造詞、律律。</li> <li>5. 詞句繁多。</li> </ol>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信徒感受（情境、抒發）為主。</li> <li>2. 詞義簡化、多頌揚而帶有生活化性質。</li> <li>3. 主題分類不易。</li> <li>4. 自由詞句不受約束。</li> <li>5. 重複詞句。</li> </ol>            |
| 對象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多為中生代。</li> <li>2. 傳統聚會。</li> <li>3. 普及化。</li> <li>4. 富於人情。</li> </ol>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多為新生代。</li> <li>2. 特會、聯合歡慶會。</li> <li>3. 貴族化。</li> <li>4. 富於流行。</li> </ol>   |
| 影響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超越年代容易流傳下來。</li> <li>2. 被懷念。</li> <li>3. 教化較深遠。</li> </ol>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盛行於某時期不容易流傳。</li> <li>2. 容易遺忘。</li> <li>3. 著重淺出平易。</li> </ol>  |

由表中可知，傳統詩歌與現代流行詩歌各有其優缺點，所吸引的對象以及風格也不盡相同。按理說應是各領風騷，互不構成威脅才是。然而在現今的禮拜中，卻常會引發這項爭議，究其原因，「敬拜



讚美」<sup>100</sup>風潮之興起可謂問題之根源。<sup>101</sup>

駱維道提及<sup>102</sup>「敬拜讚美」詩歌的優點在於因其旋律簡單、節奏活潑、令人興奮、滿足情緒等，容易帶入禮拜中或進入屬靈的境界。然而「敬拜讚美」的詩歌也有很多缺點：如歌曲沒有深度、缺乏美感或無藝術感，有時在敬拜中唱奏得太大聲導致耳朵受不了，一首歌常重複太多次造成靈性的麻痺等。又有一個缺點就是這類的歌不管從哪裡來，他們的風格、伴奏法，幾乎完全一樣，根本談不上有何多樣性。然而赫士德博士在其書中卻提到：<sup>103</sup>「反觀今日福音派教會的唱詩，既枯燥又死氣沈沈，更糟的是，唱詩對會眾而言，可能已經沒有太大的意義。或許這正是教會摒棄好的傳統聖詩，改唱『敬拜讚美詩歌』的主要原因，因為不論會眾唱得如何，敬拜讚美的詩歌總讓人覺得大家是全心全意在唱。」也就是說，「敬拜讚美」的詩歌能讓許多參與者感受到真實的敬拜，也重新喚起基督徒對信仰的熱忱，無怪乎「敬拜讚美」的風潮一起，便如此勢不可擋。

## （二）「敬拜讚美」的特色

「敬拜讚美」在台灣出現，可說是伴隨著美國的「靈恩運動」與韓國教會的「敬拜讚美」風潮而起的。<sup>104</sup>「敬拜讚美」於1989年進到台灣之後，無論是傳統禮拜和音樂的價值觀，皆受到相當程度的影響。傳統禮拜程序的神學意義不再受到重視，連行之已久的傳統教會音樂價值也被棄之一旁，特別是熱衷於「敬拜讚美」的教會更是如此，導致產生教會之間的代溝與隔閡。<sup>105</sup>

針對「敬拜讚美」的型態以及所唱的詩歌進一步探究，歸納出「敬

拜讚美」的特色，敘述如下：

#### 一、歌詞長度與內容：

根據戴乃臣的研究指出，<sup>106</sup>大部分「敬拜讚美」的詩歌歌詞很短又只有一節歌詞，歌詞有兩節以上的不到三成的比例。在內容上則比較主觀，重視個人與神之關係，歌詞時常使用「我」與「你」，較少使用「我」與「祂」。而且歌詞時常會強調神的屬性、神的名字，例如「耶和華以勒」<sup>107</sup>、「耶和華尼西」<sup>108</sup>等。因為歌詞強調人直接與神的關係，所以比較容易將人的注意力集中在神的身上。加上音樂的吸引力、帶領者感性的呼召，使參與敬拜者在情緒上很容易有神的同在之感覺。

#### 二、吟唱方式：

通常都是一直反覆唱這些歌曲，有時還重複反覆副歌的部分。至於吟唱的次數則依照帶領者的觀察或是「感動」，帶領敬拜讚美的人在不斷的呼召、不斷強調歌詞中的意思之情形下，號召會眾進入敬拜的狀態；有時速度的變化也會運用在其中。

「敬拜讚美」的方式不贊成傳統聖詩在吟唱的過程中必須手持厚重的詩歌本，因為「有些詩歌使神的百姓埋首於詩歌本，而非使人仰起臉來仰望神。」<sup>109</sup>另一說法是「手中拿著詩歌本會阻礙人進入靈裡的敬拜。」<sup>110</sup>為了避免類似這樣的情形發生，現在的「敬拜讚美」都以投影片的方式打出歌詞，而取代傳統詩歌本的使用。然而沒有詩歌本僅用投影片放出歌詞，完全看不到五線譜的方式，使得會眾學習詩歌時僅能單憑記憶力來唱，如果唱的次數不夠多，或者曲子較為複雜的話，會眾便失去參與唱詩的機會了。

吟唱的次序上，因著「敬拜讚美」與「靈恩運動」的關係密切，

<sup>111</sup>所以自由且強調聖靈工作是「敬拜讚美」常見的方式，如前所述，端看主領者被「聖靈帶領」的方向來決定程序。同時「敬拜讚美」時對於姿勢也有要求，蘇鮑伯牧師( Bob Sorge )談及讚美主的方式即包含舉手、拍掌、彈琴鼓瑟( 樂器演奏)、站立、跪拜、屈身、俯服、歌唱、跳舞、呼喊、說方言等方式。<sup>112</sup>

### 三、個人領唱風格：

「敬拜讚美」的方式中一定有一位帶領敬拜者，角色有如現代搖滾樂團的主唱。而不同的帶領者，自然會產生不同的敬拜風格。有時甚至會引發會眾因為對於特定帶領者的好惡評價，對於「敬拜讚美」的投入程度亦隨之受影響之事件。

### 四、強調組織及團隊事奉

「敬拜讚美」相當強調團隊事奉的原則，因為團隊事奉能帶來安全感且能彼此扶持，團隊事奉會帶來能力與合一。一個領袖可能在敬拜的事上有美好的事奉，但藉著團隊同心合意的事奉，效果不但會提高，而且會加倍增長。<sup>113</sup>

通常「敬拜讚美」的團隊中包含帶領敬拜的人、樂器手、歌手( 包括詩班成員或其他 )。有的教會還把舞蹈團納入團隊，更健全的體系還包括：技術人員( 音控 ) 和放映師( 播放詩歌投影片 )。可見「敬拜讚美」所組成的團隊，是相當完整的音樂組織。

### 五、流行性的音樂風格與表演型態：

「敬拜讚美」所唱的歌很多是屬於流行音樂風格及十九世紀末的福音詩歌型態<sup>114</sup>。十九世紀以後為了因應會眾們覺得禮拜毫無意義而漸漸不喜歡到教會去的現象，教會開始以當時所流行的曲風來創作聖詩；到了二十世紀六0年代以後，教會甚至又多了一種模仿當時的搖

滾曲風 Rock 而創作的詩歌。而這樣流行化與搖滾化的音樂曲風，延續至今日成為「敬拜讚美」的主要音樂風格。Geoffrey Beaumont 曾提及：<sup>115</sup>「禮拜不應該只用大作曲家永恆不朽的作品，也應該採用現代通俗的樂曲，因為這些曲子，才是人們生活的一部份。」此觀點的目標乃是希望在教會內或教會外，以時下年輕人可以領受的詩歌歌詞及音樂，傳揚福音並將基督徒對信仰的回應作一具體描述。這種「實用主義」<sup>116</sup>心態，把引導人做出信主的決定列為第一優先，在詩歌的創作以及使用上易使作品流於膚淺，情未盡就急於載道，使詩歌與一般流行商品無異。像這樣為了宣揚福音而讓流行詩歌成為一種手段，並因而直接將流行詩歌引為敬拜神的工具，運用在禮拜中的作法，似乎對於音樂在禮拜中的角色定位考量並不周全，仍留有許多爭議之空間。

除了樂曲風格流行化之外，麥克風、電子樂器、爵士鼓等樂器的使用與演唱的型態，在在都與時下社會大眾所熟悉的流行歌曲演唱會無異。這也造成一般教會內的會眾，尤其是年長的信徒對於備受年青人喜愛的「敬拜讚美」型態有更多的疑慮。

### **(三)「敬拜讚美」風潮所衍生的影響**

在教會禮拜的傳統與現代流行詩歌的爭議之中，近年來所流行的「敬拜讚美」首當其衝遭受到兩極化的論辯。根據余錦福的觀察<sup>117</sup>，教會的禮拜因為「敬拜讚美」而受到的衝擊為：

- 一、教會聖詩受到嚴重波及 - 有些教會甚至根本摒棄傳統詩集，完全引用敬拜讚美的詩歌。

- 二、敬虔變為吵雜聲 - 為了配合敬拜讚美旋律的活潑性，增加了電子合成樂器、電吉他、爵士鼓、鈴鼓等樂器的使用，而彈奏這些樂器時的吵雜聲往往蓋過人聲，很難讓人以安靜的心進入禮拜。
- 三、禮拜型態改變 - 敬拜讚美的方式，有些人可以適應，也有人無法接受，教會為了迎合會眾不同的需要，便安排幾堂不同的禮拜模式，形成強烈的對比。
- 四、教會分裂 - 由於信徒對敬拜讚美的看法不同，以及有所謂的屬靈和不屬靈的問題，因需求不同，最後教會走上分裂，一方則另選新的地點植堂。

在上述的衝擊之中，最為嚴重的莫過於導致教會的分裂這一項。教會的分裂對於為了達成「教會合一」目標而所做的一連串努力，無疑是打了一巴掌，致使教會產生更多的紛爭。這樣的結果實在不是大家所樂見的。

#### （四）妥善尋求衝突的解決之道

其實若根據基督教的信仰來看待上述的問題，基於音樂與文化都是神所賜的前提之下，在禮拜中應用得適當與否，才是決定其實際的價值的關鍵。葉俊明牧師對於現今世代在相同的禮拜動機之下為著不同的音樂風格而爭辯一事就提出他的看法，並藉由聖經中使徒保羅的觀點提供了幾個原則去解決這些衝突，可提供另一角度的思考：<sup>118</sup>

「首先，不要刻意去追問來源。<sup>119</sup> 音樂也是一樣，如果你喜歡這首詩歌或是這詩歌可以感動你更親近神，就不要過份追究它的來

源，因為假如你知道這些詩歌是出自一位外邦人、同性戀或是道德淪喪者所創作，試問你還能盡情地享受這首詩歌嗎？音樂本身是中性的，是無辜的，但是如果你主觀地認為它不潔淨，它就是真的不潔淨了。<sup>120</sup>

其次，不要輕看或彼此論斷。<sup>121</sup>過去我們可能習慣用比較的態度，去評價音樂的好壞，但是卻因為堅持立場的不同而形成了彼此間的對立。若有人覺得唱搖滾樂來敬拜神很平安，你就不要批評他或是想要改變他，因為敬拜當中最重要不是音樂本身的風格，重要的是人對神心靈與誠實的態度。<sup>122</sup>

最後，用愛接納信心軟弱的。<sup>123</sup> 同樣地，若有人質疑你為何唱這種音樂？雖然你有千百個理由來爭辯，但是你若為了愛他的緣故，免得他跌倒或離開教會，就寧可不唱。這不是因為你理虧，而是因為他在這一方面比你軟弱，而你卻願意以愛心來包容他。」

基於基督教信徒成長之文化背景的不同，自然會孕育出不同的音樂型態；年輕的一代對於搖滾式的現代詩歌，已經成為習慣，甚至與之形影不離，他們覺得傳統的聖詩缺乏時代氣息，他們最感到需要的，是一種有真實共鳴感的教會音樂及詩歌，這當然也包括優美的旋律和密切配合的曲詞，是合乎當代人的環境和語言的。<sup>124</sup>所以基督教會理應努力改良聖樂的工作，一方面使詩歌的節奏更為活潑，詞曲更符合生活環境，另一方面，虛心接納現代詩歌的優點，慎選合乎信仰真理的詩歌，藉此協助喜愛現代音樂的年輕人，能更多認識基督教福音，並且在靈命上得以成長。

## 第四節 禮拜音樂更新之方向

基督教會的禮拜音樂既有其重要性，因鑑於傳統的禮拜音樂流於沈悶、僵化，逐漸讓人無法接受；年長的一輩因為對信仰的麻木以致對吟唱傳統聖詩失去熱忱，年輕的一代因為追求新鮮感漸漸放棄傳統聖詩改唱現代流行詩歌，這都是有目共睹的事實。<sup>125</sup>由此可見，禮拜音樂更新成為刻不容緩的趨勢。以下提出禮拜更新之六大方向：

### （一）普世化

基督教歷經兩千多年的宣教傳播，早已跳脫猶太地區的地方宗教色彩，成為世界性的重要宗教之一。在交通和資訊科技昌明的今天，人與人、國與國的距離大大拉近，世界儼然成了名符其實的「地球村」，人文方面的交流變得更加熱絡。過去曾被殖民而深受西方教會「薰陶」的教會禮拜模式，以及那被西方宣教師所主導的文化價值觀，近年來在觀念上已有所突破。隨著拉丁美洲「解放神學」(Liberation Theology)在七〇年代的興起，更激起了「第三世界神學」(Theologies of the Third World)的迅速發展，致使第三世界國家的「本土意識」大大覺醒。<sup>126</sup>此一神學浪潮，刺激了普世教協對如何用自己的文化來開創出適況性禮拜的思維。在禮拜音樂的表現上自然也在不斷地融合創新之下，呈現出多元多國的風貌。雖然目前為止仍然是以歐美音樂為主流，然而在現今基督教會中合一的聲浪逐漸高漲的趨勢之下，教會音樂不該只是傳統西洋古典詩歌的天下，而更應該朝向「普世合一」的方向邁進。屬於各地方、各民族的代表音樂或是在某地區有其特色的音樂皆能成為基督教禮拜中所運用的素材，如此一來，才

能真正表現出基督教的「合一」精神。

## （二）整體化

基督教會是由一群具備相同宗教信仰的人所組成的團體，光憑外在的條件就已經可說是一個完整的整體。然而在禮拜音樂的運用上，因為音樂藝術本身所具備個人化的特質，所以常常導致教會音樂過於講求個人單純的信仰經驗，而忽略了教會整體的需求。

依照羅炳良博士的見解，有些標榜信仰純正的教會，都太過注重個人主義( individualism )，而忽視了教會的整體性。<sup>127</sup>其實從基督教的救恩角度來說，因信稱義是屬於個人的（從來沒有所謂遺傳的，或繼承的基督徒），這是神救贖計畫中一個很明顯的事實。但在人墮落以前，神就早已有一個明顯而為著全人類的創造計畫( creation order )，這計畫是集體性的，是以一群人為單位的；這一群人的存在乃為要集體榮耀神、敬拜神，因而在人類的身上可以得見神的形象和智慧。神創造最巧妙的地方全放在人的裡面，所以被創造的萬物，神說有就有，唯獨人是神親手造的，並且照著祂自己的形象來造，又將祂的氣息賜予人。<sup>128</sup>由此可知，原本神的創造計畫及救贖計畫都是以一群人為單位的。一般教會在禮拜音樂的表現上通常很注意個人的靈性發展，卻很少留意整體的情況。若是注重整體性，則一切的禮儀都應該以神為中心，它完全關係到一群「眾人」，而並非一個單獨的「個人」。無怪有人說：「若要知道一個教會敬拜的生活，只要看看他們詩集裡所形容的心態是以『我』為出發點，還是以『我們』為出發點。」<sup>129</sup>由此可見，能完整呈現全體會眾的禮拜音樂才算得上是全備的。



### （三）靈命化

從基督教信仰的價值觀來檢視教會禮拜中所使用的音樂，《俗世中的安息日操練》一書的作者唐瑪法( Marva J. Dawn )提出一連串的問題：<sup>130</sup>「教會的音樂能否培養青少年一種健康的性態度？教會的音樂有沒有鼓吹暴力？教會的音樂推崇一種怎樣的人生哲學？神是否我們存在的中心？是否因而成為其他一切的焦點？還是歌曲推崇的只是一種低劣的神學，一種自我中心的人生哲學？教會的音樂是否單單高舉神？還是主觀而失衡，集中在敬拜者的感受上？」這些問題都值得仔細思考。教會應該重視一個原則，就是所有的音樂都應該培養神聖的價值觀，尤其是禮拜的音樂，更應該對敬拜有幫助。只要是對於基督徒的靈命提升有一定的幫助，音樂的風格與型態就不能成為絕對考量的要素，因為事實上很多現代詩歌比一些傳統聖詩更能夠培養基督徒品行。<sup>131</sup>尤其對於喜愛流行詩歌的年輕人而言，禮拜音樂能提供他們什麼樣的價值觀，更是一件影響深遠的事。所以教會音樂理應在信徒的靈命成長上，擔負著重要的使命，以靈命化的教會音樂型態來教育基督信徒。

### （四）組織化

「敬拜讚美」雖然在基督教會掀起軒然大波，然而其團隊事奉的形式仍值得借鏡。「敬拜讚美」的團隊事奉形式使教會中的事奉者得以經由組織的規範，在個人能力上得到更充分的造就與發揮；這樣有組織的團隊事奉在目前的教會中相形重要。教會的音樂方針應該跳脫個人單打獨鬥的型態，使群體的力量發揮而得到更多人的支持。團隊

的音樂事奉是必要的，也是基督教音樂未來的走向。

## （五）多樣化

禮拜之所以僵化的原因，有一部份是因為過於遵循固有的老舊儀式，而不作任何的更新；音樂的型態在基督教會中同樣也有這樣的困擾與爭議。過份強調或重視某一種音樂型態，而視其他的音樂型態為畏途一直裹足不前，甚而強烈批判攻擊，這只會造成更多基督教會內的紛爭，卻無法真正給予人內心的平靜，失去了宗教最終的目的。所以在現今多變的世代中，教會音樂的型態勢必要更為多樣化以迎合更多人的需求，並提供不同的音樂視野使會眾更加享受禮拜。

## （六）適況化

音樂的選擇要合宜，切合不同的主題與場合，即是所謂的適況化。教會音樂的安排與使用有些時候因為過於保守，忽略了不同情境之間的差異性，使得教會音樂落入傳統的包袱中。另一方面，有些時候教會亟思變化卻又缺乏完整的考量，致使音樂雖有變化卻顯得太混亂。其實在音樂的適況化中，重要的原則是音樂和信息要彼此諧和。例如如果要表達邪惡的無序，音樂便應該相應地混亂。但如果談及神的崇高，詩歌便應該不疾不徐地以莊重的節奏唱出來。<sup>132</sup>以此原則來安排禮拜中的音樂，便不至於破壞禮拜的整體氣氛，也能適時將信息傳達得更為透徹。

教會音樂的更新若能遵循以上的六個方向，則不只能提升聖樂在基督教禮拜儀式中的地位，同時更能凝聚每一場禮拜的中心，使得會

眾來參加禮拜，不再只是單純的坐、聽而已，還能藉由音樂的傳遞，完成以心靈、以及真實的禮拜。

---

### 【附註】

- <sup>29</sup> 同註 21 書，頁 22。禮拜一字，舊約希伯來文常用為 *abôdâ*，新約希臘文為 *Latreia*，意思是奴隸的工作。用作動詞時，禮拜在希伯來文是 *Shah* 或作 *hištahawa*，在希臘文是 *Proskyneo*，是跪拜之意。
- <sup>30</sup> 參施達雄，朝見上帝，頁 11。
- <sup>31</sup> 參 Paul P. Enns 著，姚錦榮譯，慕迪神學手冊，頁 353。
- <sup>32</sup> Murry, James A. H. & Bradley, Henry. & Cragie, W. A. & Onions, C. T., *The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 A New English Dictionary on Historical Principles*, Vol. XII, V-Z, pp.319-320.
- <sup>33</sup> 參張剛榮著，讚美進入祂的院，頁 9。
- <sup>34</sup> 同註 21 書，頁 23-24。
- <sup>35</sup> 參新約聖經啟示錄五：12。
- <sup>36</sup> 參 Robert E. Webber 著，何李穎芬譯，崇拜：認古識今，頁 7-13。
- <sup>37</sup> 參陶理主編，李伯明、林牧野合譯，基督教二千年史，頁 129。
- <sup>38</sup> 同註 10 書，頁 131。
- <sup>39</sup> 同註 30 書，頁 14。
- <sup>40</sup> 同註 5 書，頁 235。
- <sup>41</sup> 同註 30 書，頁 124。
- <sup>42</sup> 同上註書，頁 21。
- <sup>43</sup> 參舊約聖經詩篇九十五：6-7。
- <sup>44</sup> 同註 5 書，頁 61-64。
- <sup>45</sup> William D. Maxwell, *A History of Christian Worship*, (Michigan: Grand Rapids, Barker Book House, 1982), pp. 112-114.
- <sup>46</sup> 參唐佑之著，榮耀三一頌，頁 39。
- <sup>47</sup> 同註 36 書，頁 95。
- <sup>48</sup> 這是代表加爾文神學的一個信仰宣言及禮儀規範，於 1643~1646 年在英國倫敦的韋斯敏斯德訂立，參與者有超過 150 名英國及蘇格蘭的代表。（參慕迪神學手冊，頁 632。）
- <sup>49</sup> 同註 36 書，頁 95-96。
- <sup>50</sup> 同上註。
- <sup>51</sup> 參洪振輝等編，焚而不毀，頁 27-28。
- <sup>52</sup> 同註 5 書，頁 66-69。

- 
- 53 參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信仰與教制委員會發行，教會禮拜與聖禮典，頁 1-21。
- 54 同註 51 書，頁 226-228。又參教會禮拜與聖禮典，頁 1-6、13-18。
- 55 從胡忠銘的《禮拜的更新》觀之，長久以來，長老教會的禮拜並沒有多大變化，「長又老」、「固守傳統」、「過於沈悶」的批評之聲不絕於耳，年輕的信徒在追求活潑刺激的禮拜氣氛下，因而轉向敬拜讚美或靈恩特會的敬拜方式。
- 56 同註 53 書。
- 57 同上註書。
- 58 參蔡長雄，如何建立教會音樂事奉，頁 37。
- 59 同註 37 書，頁 43。
- 60 參沈士恆著，蕭維元譯，教會音樂手冊，頁 3。
- 61 本段參 Austin C. Lovelace & William C. Rice, *Music & Worship in The Church*, pp.15-20.
- 62 同註 33 書，頁 23。
- 63 新約聖經以弗所書六：19
- 64 新約聖經以弗所書三：4
- 65 Albert W. Palmer, *The Art of Conduction Public Worship*, pp. 137-138.
- 66 聖餐禮中的象徵指的是餅和酒分別象徵耶穌的身體和血。依照胡忠銘在其《禮拜的更新》一書中（頁 217。）提及：「耶穌帶領學生守最後的晚餐所用的『餅』與『葡萄酒』，也正在吃的文化上，象徵著『肉體』與『寶血』。」
- 67 同註 61。
- 68 參舊約聖經出埃及記十五：21。
- 69 參新約聖經路加福音一：68~79。
- 70 參陳若愚主編，藝術、信仰、人生，頁 138。
- 71 同註 61。
- 72 同註 33 書，頁 25。
- 73 「內應作用」Internalization，這是一個心裡學名詞，就是指常接觸、常聽的東西就會自然地接受為真理。商業廣告常採用這種手法。這種內應作用在聖詩中常常可見，當我們反覆地唱一首聖詩時，真理便深入人的心中。（參羅炳良著，聖樂縱論 I，頁 46。）
- 74 同註 21 書，頁 48。
- 75 同註 33 書，頁 27-29。
- 76 同註 10 書，頁 131。
- 77 同註 2 書，頁 30。
- 78 同註 30 書，頁 189-190。
- 79 同註 36 書，頁 236-237。
- 80 舊約聖經創四 1~7。
- 81 同註 10 書，頁 136。
- 82 同註 58 書，頁 39-40。

- 
- <sup>83</sup> 參新約聖經歌羅西書三：16。
- <sup>84</sup> 參舊約聖經詩篇廿二：22。
- <sup>85</sup> 以色列人獻燔祭(burnt offering)時，是將祭品放在祭壇上燒盡，完全奉獻給神。同樣的，基督徒為神所獻上的，也應該是完全的祭。
- <sup>86</sup> 平安祭(peace offering)，是以色列人還是遊牧民族時就有的儀式。獻祭之後，除了牲畜的血與肥油是屬神的之外，其他的部分大家一起享用。
- <sup>87</sup> 同註 60 書，頁 23-24。
- <sup>88</sup> 同註 33 書，頁 83-91。
- <sup>89</sup> 同註 10 書，頁 454。
- <sup>90</sup> 參 William James, *The Principles of Psychology*, p.449.
- <sup>91</sup> 同註 21 書，頁 42-44。
- <sup>92</sup> 參 Hughes Oliphant Old, *The Patristic Roots of Reformed Worship*, p. 251.
- <sup>93</sup> 參駱維道撰，「短歌長思」，台灣教會公報第 2214 期 8 版。
- <sup>94</sup> 參駱維道撰，「向耶和華唱新歌（一）」，神學與教會第廿四卷第二期，頁 156-158。
- <sup>95</sup> 參 Tom Kraeuter 著，沈孝芬譯，敬拜帶領實用手冊，頁 80。
- <sup>96</sup> 參李元榮撰，「再論敬拜讚美的迷思」，基督教論壇報第 2139 期。
- <sup>97</sup> 同註 13 書，頁 181。
- <sup>98</sup> 同註 93。
- <sup>99</sup> 此表格乃是李元榮在基督教論壇報所發表的文章「再論敬拜讚美的迷思」中，針對傳統與現代詩歌所歸納而成，言簡意賅將這兩種詩歌型態作了清楚的分類，故在此引用之。
- <sup>100</sup> 依照駱維道在其「從音樂立場看敬拜讚美」之文的解釋，敬拜與讚美本來是兩個普通的名詞及動詞而已，但在今日很多人將兩詞合一成唯一專有名詞「敬拜讚美」，即指禮拜前長時間唱「短歌」暖身，然後進入禮拜的意思。而演變至今，「敬拜讚美」不再只是單純地唱短歌而已，甚至對於參與者在敬拜中應有之態度與姿勢（如拍掌、舉手、起立等），有更嚴格之要求。
- <sup>101</sup> 依照胡忠銘《禮拜的更新》所述，「敬拜讚美」在台灣委實對於長老教會傳統的禮拜造成衝擊，相關之影響與典故，參其書第五章第二節之說明。
- <sup>102</sup> 參駱維道撰，從音樂立場看「敬拜讚美」。
- <sup>103</sup> 同註 10 書，頁 484。
- <sup>104</sup> 同註 5 書，頁 175。
- <sup>105</sup> 同上註書，頁 195。
- <sup>106</sup> 參戴乃臣，台灣教會「敬拜讚美」之探討，頁 29。
- <sup>107</sup> 參舊約聖經創世記廿二：14。
- <sup>108</sup> 參舊約聖經出埃及記十七：15。
- <sup>109</sup> 參 Bob Sorge 著，劉秀慧譯，探索敬拜，頁 138。
- <sup>110</sup> 同上註書，頁 140。

- 
- <sup>111</sup> 同註 5 書，頁 168-195。
- <sup>112</sup> 同註 109 書，頁 16-27。
- <sup>113</sup> 同註 106 書，頁 15-16。
- <sup>114</sup> 根據 Donald P. Hustad 在其著作《當代聖樂與崇拜》中的解釋（269 頁），「福音詩歌」的主要內容是「福音」，亦即以罪、恩典、救贖及人的經歷為主的見證內容，其音樂的風格與世俗歌曲相似。大體而言，「福音詩歌」的歌詞比傳統的聖詩淺顯，沒有太多深奧的神學思想或發人深省的詞句，歌詞多有重複，而且一定有副歌。其音樂的旋律簡單，和聲無變化，節奏和當時的流行歌曲或進行曲一樣活潑輕快。
- <sup>115</sup> 同註 10 書，頁 297。
- <sup>116</sup> 參翁偉微講述之「現代影視藝術與基督教文化」中所提及的福音派對藝術受制之兩大因素，其中之一即為根深蒂固的實用主義心態。（陳若愚主編，藝術、信仰、人生，頁 159。）
- <sup>117</sup> 參陳南州編，不同學科領域中的神學，頁 61-79。
- <sup>118</sup> 參基督教論壇報第 1693 期，六版。
- <sup>119</sup> 參新約聖經哥林多前書十：25。
- <sup>120</sup> 參新約聖經羅馬書十四：14。
- <sup>121</sup> 參新約聖經羅馬書十四：3。
- <sup>122</sup> 參新約聖經約翰福音四：24。
- <sup>123</sup> 參新約聖經羅馬書十四：1。
- <sup>124</sup> 參楊寧亞編，教會藍圖，頁 120。
- <sup>125</sup> 同上註書，頁 114。
- <sup>126</sup> 同註 5 書，頁 124。
- <sup>127</sup> 同註 21 書，頁 19。
- <sup>128</sup> 參舊約聖經創世記
- <sup>129</sup> 同註 21 書，頁 19。
- <sup>130</sup> 參 Marva J. Dawn 著，陳永財譯，俗世中的安息日操練，頁 175。
- <sup>131</sup> 同上註。
- <sup>132</sup> 同上註。